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：106211 臺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140號
聯絡人：沈瑞珍
聯絡電話：02-27065866 分機：3030
傳真：02-27027723
電子郵件：A150225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12067107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許可證品項明細表(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)

主旨：有關本保險給付之特殊材料醫療器材許可證有效期限於112年3月31日前屆滿，且經廠商回復不展延許可證者，本署將自112年7月1日起取消給付（共計36項）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相關資料可於本署全球資訊網下載擷取（網址：<http://www.nhi.gov.tw>／健保藥品與特材／健保特殊材料／特材相關法規與規範／許可證效期處理／醫療器材許可證逾期取消健保給付相關函文及品項／112／醫療器材許可證逾期將於112年7月1日取消健保給付特材品項表）。

正本：台灣醫學中心協會、中華民國區域醫院協會、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、中華民國基層醫療協會、台灣醫院協會、台灣社區醫院協會、台灣私立醫療院所協會、台灣教會醫療院所協會、中華民國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美國商會、歐洲在臺商務協會、臺北市儀器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先進醫療科技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地方政府衛生局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、本署企劃組（請刊登健保電子報）、本署醫務管理組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(請轉知轄區特約醫事服務機構)、五鼎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曲克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百多力有限公司、台灣柏朗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雅培醫療器

材有限公司、亞仕丹企業有限公司、和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厚美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科舉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美敦力醫療產品股份有限公司、香港商戈爾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香港商和亭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、埃默高有限公司、理工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荷商波士頓科技有限公司臺灣分公司、鈦沅股份有限公司、雅博股份有限公司、銀鐸實業有限公司、耀瑞股份有限公司、讚賀生醫股份有限公司